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台北市民權東路三段6號7樓

電話：(02)25041000

會計師查核報告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公鑒：

查核意見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價值報告書及投資明細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淨資產，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運成績及淨資產價值之變動。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

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秀 椿

黃秀椿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0 日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全家福資產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價值報告書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短期票券（附註三）	\$	8,872,775,457	42.6	\$	9,760,248,554	47.6
附買回債券（附註三）		4,427,000,000	21.2		3,085,000,000	15.0
定期存款		7,488,550,000	35.9		7,628,900,000	37.2
銀行存款		37,013,672	0.2		30,582,419	0.1
應收利息（附註三）		18,291,653	0.1		19,456,071	0.1
資產合計		<u>20,843,630,782</u>	<u>100.0</u>		<u>20,524,187,044</u>	<u>100.0</u>
負 債						
應付經理費（附註五及九）		1,218,906	-		1,127,627	-
應付保管費（附註五）		1,044,775	-		966,532	-
應付所得稅（附註六）		1,489,483	-		1,690,051	-
其他負債		120,000	-		120,000	-
負債合計		<u>3,873,164</u>	<u>-</u>		<u>3,904,210</u>	<u>-</u>
淨 資 產		<u>\$ 20,839,757,618</u>	<u>100.0</u>		<u>\$ 20,520,282,834</u>	<u>100.0</u>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附註九）		<u>113,766,231.62</u>			<u>113,337,777.48</u>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u>\$183.181</u>			<u>\$181.054</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投資明細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 淨 資 產 百 分 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短期票券（附註三）	\$ 8,872,775,457	\$ 9,760,248,554	42.6	47.6
附買回債券（附註三）	4,427,000,000	3,085,000,000	21.2	15.0
定期存款：新台幣定期存款；112 年：113年1月至113年12月到 期，年利率 0.535%-1.60%；111 年：112年1月至112年7月到 期，年利率 0.09%-1.60%	7,488,550,000	7,628,900,000	35.9	37.2
銀行存款－新台幣活期存款	37,013,672	30,582,419	0.2	0.1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之淨額	<u>14,418,489</u>	<u>15,551,861</u>	<u>0.1</u>	<u>0.1</u>
淨 資 產	<u>\$ 20,839,757,618</u>	<u>\$ 20,520,282,834</u>	<u>100.0</u>	<u>10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價值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年初淨資產	\$ 20,520,282,834	98.5	\$ 24,856,421,794	121.1
利息收入（附註三及六）	253,759,996	1.2	120,921,773	0.6
費用（附註五及九）				
經理費	13,645,308	0.1	14,785,791	0.1
保管費	11,695,979	-	12,673,530	-
會計師費用	200,000	-	200,000	-
其他費用	730,142	-	557,398	-
費用合計	26,271,429	0.1	28,216,719	0.1
本年度淨投資收益	227,488,567	1.1	92,705,054	0.5
發行受益權單位價款	24,766,201,260	118.8	30,803,006,757	150.1
買回受益權單位價款	(24,674,215,043)	(118.4)	(35,231,850,771)	(171.7)
年底淨資產	\$ 20,839,757,618	100.0	\$ 20,520,282,834	1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概 述

本基金係依據中華民國有關法令規定，在中華民國境內募集之開放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於 83 年 4 月 12 日正式成立。本基金主要係投資國內上市公司或公營事業發行之公司債、政府公債、金融債券及短期票券。

本基金自 95 年 6 月 23 日轉型為類貨幣市場型基金，所持債券平均存續期間不得超過 3 年，且本基金運用於銀行存款、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交易之總金額需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 70% 以上。

本基金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99 年 12 月 23 日金管證投字第 0990069924 號函核准，自 99 年 12 月 29 日起轉型為貨幣市場型基金，並於 100 年 2 月 28 日起更名為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為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機構為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 113 年 2 月 20 日經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管理階層通過。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本基金之重大會計政策茲彙總如下：

債 券

債券於成交日按實際成本入帳。

債券之續後衡量於本基金轉型為類貨幣市場型基金（或貨幣市場型基金）後，係以買進成本加計至計算日止之應計利息及折溢價攤銷為準。

附買回債券及短期票券

附買回債券及短期票券係以買進成本加計至計算日止按買進利率計算之應收利息為準，惟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應認列減損損失。

證券交易損益及利息收入

證券交易之已實現資本損益直接列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項下。

利息收入則按應計基礎列計當年度收入。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基金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經評估本基金並無重大之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

五、經理費及保管費

依信託契約之規定，本基金支付經理公司之報酬，係依照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按每年 0.07% 之比率逐日累計計算。

本基金依據信託契約增補契約暨金管會核准，自 10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彈性調降保管費率，調降後保管機構之報酬係依照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按下列每年百分比率逐日累積計算。但給付保管機構每年之報酬不得低於新台幣壹佰萬元。

淨	資	產	保	管	費
三百億元（含）以內部分					0.06%
超過三百億元至四百億元（含）以內部分					0.04%
超過四百億元之部分					0.03%

六、稅捐

依財政部於 91 年 11 月 27 日發布之台財稅字第 0910455815 號函，自 92 年 1 月 1 日起，相關利息收入之扣繳稅款不得申請退還，是以本基金自 92 年度以後均以稅後淨額認列利息收入。

本基金出售國內證券所產生之已實現資本利得，無須繳納證券交易所所得稅；出售債券時免納證券交易稅。

七、交易成本

本基金無手續費及交易稅等交易成本。

八、收益之分配

依信託契約規定，本基金不分配收益。

九、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名稱	與本基金之關係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持有本基金經理公司百分之百股權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投信)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1. 經理費－第一金投信	<u>\$ 13,645,308</u>	<u>100</u>	<u>\$ 14,785,791</u>	<u>100</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2. 應付經理費－第一金投信	<u>\$ 1,218,906</u>	<u>100</u>	<u>\$ 1,127,627</u>	<u>100</u>

3.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所發行之受益憑證由第一金投信持有之單位數皆為 279,800.11 單位。

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無。

(二)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債券、票券、定存單及類似金融商品，屬固定利率商品者，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因市場利率變動致使該金融

商品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利率上升，將使之公平價值下降。另外，本基金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使該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基金之交易對方或投資標的發行人未能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基金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等。本基金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債券及票券大多具活絡市場，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故變現之流動風險甚低。經理公司將善盡管理義務，但不代表風險得以完全規避。

(三) 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本基金因持有大量金融商品部位而曝露於市場、信用及流動性等風險，故已建立相關風險控管機制，以管理所可能面臨之風險。本基金之經理公司已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整合本基金風險管理業務之審議、監督與協調運作機制，該委員會秉承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導原則，建立風險管理程序、評估方法、管理指標，定期檢視並向董事會報告，且稽核處定期查核風險管理程序，以確保風險管理之評估控管程序有效運作。